

# 政协海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

## 关于政协第七届海南省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大会发言事宜致委员的一封信

各位委员：

大会发言是政协委员在全体会议期间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的一种主要形式，也是展示政协大会形象和委员履职成果的重要窗口。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会发言内容要求

本次会议大会发言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总书记“4·13”重要讲话、中央12号文件、《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和省委省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和研究加快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聚焦事关海南经济社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脱贫攻坚等重大问题和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建言献策。

大会发言要充分体现人民政协的性质定位，坚持严肃性、科学性、可行性，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用事实说话，用数据分析，努力做到言之有据、言之有理、言之有度、言之有物，提出针对性、前瞻性、可操作性强的意见建议。

---

行文要直入主题，言简意赅，有分析、有建议，层次分明；语言力求生动、有感染力，力戒套话、空话。

## 二、大会发言提交和稿件处理办法

大会发言分为口头发言和书面发言。发言材料由委员自愿提交。每篇口头发言和书面发言在1500字以内。口头发言的选择和安排坚持“质量第一、统筹兼顾、党派优先、适当平衡”的原则。凡未能安排作口头发言、且符合大会发言基本要求的来稿，原则上以书面发言印发。

请严把质量、一次提交，避免反复修改换稿。大会发言来稿提交后，原则上不再接受换稿。其他有关事宜请参照《政协海南省委员会大会发言工作规则》执行。

## 三、大会发言截稿时间

为了便于选取口头发言稿件，大会发言稿请于2018年12月31日以前提交省政协研究室理论处。建议尽量采用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以便及时阅稿处理，但需严格遵守国家相关保密规定。

联系人：仝敏娟

联系电话：31999237

电子邮箱：szx31999237@163.com

政协海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2018年11月16日

